

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114 年 4 月份
局務會議、主管暨區務會報紀錄

壹、會議時間：114 年 4 月 23 日 10 時 30 分

貳、會議地點：市政大樓 N202 會議室

參、主持人：陳永德局長

紀錄：蔡馨瑩

肆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伍、上次會議紀錄確認：

主席裁示：紀錄確定。

陸、各科室工作報告：詳如會議資料。

柒、主席指示事項：

一、請各機關協助持續利用各場合及管道宣導世壯運相關活動訊息，另鼓勵觀賽部分，亦請配合本府規劃辦理。

二、有關5月5日至9日配合消防局辦理之水災災害無預警演習，市長將新增視察家戶防水閘門展示及成果，請各區協助安排地點。

三、請持續宣導安裝防水閘門並鼓勵申請補助，以維護民眾權益。

四、有關鄰里公園內各項告示牌所標示之管理單位，請各區公所確認是否已完成修正。

五、有關生生喝鮮乳政策，針對設籍本市「2至12歲」且尚未被納入本項政策的孩童，請各區協助配合教育局辦理卡證發放相關作業。

六、有關租屋者設籍、居住查實、逕遷戶所、免予罰鍰審認及線上申請等相關議題，為使相關設籍資訊能有效宣達於民，將規劃於本局網站設立專區，再請各區戶政事務

所辦理專區連結；另議會開議期間，相關議題數據及資料，亦請各戶所預為準備。

七、有關里界調整案，請區政監督科將相關方案妥為準備，以配合本府政策規劃。

八、有關市政會議紀錄市長宣示及裁示事項，請各機關配合辦理。

九、有關市長向議會承諾事項列管案，經本次會議逐案討論，請主責科室(機關)持續掌握案件執行進度，如有需向議員說明部分，亦請妥為處理。

捌、臨時動議：無

玖、散會：11 時 30 分